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转发《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韶关市韶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危险废物跨省转移事项的批复》的通知

市生态环境局江海分局：

现将《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韶关市韶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危险废物跨省转移事项的批复》（编号：2021-7582）转发给你们，请加强相关企业危险废物转移过程中的监督管理，督促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制度以及落实运输风险防范措施等，发现转移过程存在违法行为要及时查处并报告我局。

附件：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韶关市韶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危险废物跨省转移事项的批复（编号：2021-7582）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1年11月30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